

清风廉韵扑面来

我市3名学生获评2023年陕西省“新时代好少年”

本报讯（通讯员 白明鹏）仲夏时节的柞水县城，波光潋滟，垂柳依依，新建成的休闲健身步道人流如织。6公里长的步道，不仅巧妙展示“不受人夸颜色好，只留清气满乾坤”等寓意廉洁的诗词，还建成嵌入了柞水好家风、历代廉吏故事等廉元素的文化长廊。“这里不仅景色赏心悦目，还能让孩子学点儿道理。”经常带孩子散步的迎春社区居民王媚女士说。

廉洁文化深入基层、贴近群众才有鲜活的生命力。近年来，柞水县纪委监委在打造县级“孝廉主题旅游线路”和“一镇一品”廉洁文化品牌的基础上，积极推动廉洁元素融入公共文化服务、基层社会治理。各镇（街道）深入挖掘风土人情、镇村故事中的清廉因子，依托村（社区）文化广场、农村大舞台、村史馆、旅游景区景点、文体休闲场所等平台，打造了20多个群众“休闲生活圈”内的廉洁微阵地，让廉洁文化贴近生活、全域开花。

有参与感、体验感的文化传播才能入脑入心。柞水县各镇（街道）因地制宜，依托村（社区）自身优势和现有资源，推动廉洁文化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向乡村浸润。乾佑街道马房子村刚刚建成的村史馆里，集中展示着村里征集来的廉洁人物图片、老物件等50多张（件），营造出传承好家风的浓厚氛围；下梁镇石瓮社区的叶家文化大院以民俗为亮点，省级非遗渔鼓传承人叶正印带领社区居民开展廉政渔鼓等艺术创作演出，受到当地群众欢迎；红岩寺镇发挥红色文化优势，在红岩寺老街道、古戏楼和谷子沟等红色革命景点布置红廉融合的公益广告和清廉漫画，让村民和游客在休闲娱乐中接受廉洁文化熏陶。

为进一步提升廉洁文化的传播力，柞水县纪委监委将廉洁文化学习与“书香柞水”活动有机结合，县图书馆定期举办“悦读·廉时光”读书沙龙活动，全县82个村（社区）农家书屋统一建立“清风读书角”，放置纪检监察报刊和家风读本等供辖区群众选读。柞水县还引导文艺创作团队将廉洁题材融入小品、戏剧、歌舞、书画等创作中去，共创作作品500多件；县剧团每月下基层开展清廉主题文艺巡演1次，让廉洁故事走入千家万户。

本报讯（通讯员 蔡 铭）6月30日，2023年陕西省“新时代好少年”发布仪式暨“向阳花开”乡村学校少年宫艺术展演活动在杨凌大剧院举行。我市朱昱杭、万芝蓝、李东鸽3名学生荣获2023年陕西省“新时代好少年”荣誉称号。

朱昱杭，男，汉族，2012年3月出生，商洛市小学五年级8班学生。他热爱祖国、学习刻苦，真诚善良、热心公益，节假日经常到博物馆、烈士陵园担任讲解员，积极参与学校的学雷锋活动，多次被评为“三好学生”“学习之星”。2021年6月，被评为商洛市“优秀少先队员”。

万芝蓝，女，汉族，2009年2月出生，镇安县第二中学八年级8班学生。面对家庭困境，她用稚嫩的肩膀挑起家庭的重担，打扫房屋、烧水煮饭，尽心尽力照顾家人，凡是力所能及的事她都主动去做。她多次被评为优秀志愿者和优秀班干部，2021年被评为商洛市“新时代好少年”。

李东鸽，女，汉族，2012年8月出生，丹凤县第五小学五年级4班学生。她爱好广泛，喜欢朗诵、主持、绘画、书法、剪纸、跳舞等，先后在少儿书法大赛、演讲比赛、红心向党故事会等活动中获得“小书法家”“最佳朗诵者”“优秀讲解员”等荣誉称号。2022年9月，在省教育厅“新时代好少年·强国有我”主题教育读书活动中被评为先进个人。

“丰阳新声”走进基层群众

本报讯（记者 张 英）6月27日一大早，山阳县城关街道幸福家园安置小区的小广场上热闹非凡，“丰阳新声”文明实践团文艺宣讲活动正在这里举行。

广场中央，山阳县剧团带来的《党的二十大精神放光芒》《我们的新时代》等精彩节目深受群众欢迎。演出结束后，陕西省优秀志愿者、“丰阳新声”文明实践团成员王力结合自己多年参与志愿服务的经历，对党的二十大精神进行了宣讲。现场还进行了理论知识竞答比赛，社区群众纷纷举手抢答，在赢得“爱心礼物”的同时，也将理论知识牢记在心。

“针对山区群众的多元化需要，我们精心梳理主题，以快板、小品、歌舞等形式，将党的二十大精神、乡村文明新风等内容讲解给群众，变单一宣讲为生动说唱，让群众在欢笑中有所感悟。”山阳县剧团副团长、“丰阳新声”文明实践团成员陈林说。

据悉，“丰阳新声”文明实践团是由山阳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组建。该团通过“院落会”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将理论宣讲、文艺演出和惠民活动等文化服务扎根到村（社区）广场、农家院落、产业基地、田间地头，让基层宣讲“活”起来、“动”起来、“鲜”起来，让“大道理”在“小话题”中得到彰显。

截至目前，“丰阳新声”文明实践团文艺宣讲线下活动已开展92场，惠及两万多名群众。

丹凤深入挖掘红色资源

本报讯（通讯员 石 冲）今年以来，丹凤县深入挖掘红色资源，传承革命精神，不断激发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热情。

留仙坪村作为全市唯一红色美丽乡村试点村，经过2年的打造，被评为全省中小学生研学教育基地。积极策划拍摄“讲述丹凤故事·传承红色基因”红色主题宣传片7部；编排方言情景剧《南山火种》等红色节目，传承革命传统，赓续精神血脉。县上根据红色资源编写学习资料，组建党史学习教育“五老”宣讲团和“红领市讲解员”队伍，把丰富的实物史料转化为党性教育的鲜活教材，使各级党员干部在“看、听、思、悟”的过程中，焕发出干事创业的热情和干劲，用到抓发展、促落实、惠民生的具体实践中去。

丹凤县还依托“丹凤大讲堂”“夜间党校”“乡音党课”学习平台，创新党员干部教育方式，围绕思想铸魂、赋能发展、素养提升、专业培优、治理提效5个专题，通过影视图片、聆听讲解、重温入党誓词、交流感悟、现场观摩等方式，让广大党员干部在“红色套餐”中汲取奋进力量。目前，全县共开展“丹凤大讲堂”11期，“夜间党校”38场次，“乡音党课”275场次，为丹凤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思想保障。



7月3日，陕西浙交泰新矿业有限公司、浙江交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为企业矿区属地的商州区大荆镇西峪村捐赠方便面、矿泉水等生活物资，协助村上做好近期防汛工作。（见习记者 刘桃李 摄）

商州法院开展禁毒宣传



本报讯（通讯员 何 婷）6月26日是第36个国际禁毒日。为进一步引导广大人民群众识毒、拒毒、禁毒，共创、共建、共享绿色无毒生活，商州区人民法院组织多名干警在商州区北新街开展以“健康人生、绿色无毒”为主题的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商州区法院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设立禁毒宣传展板等多种形式，宣传相关法律法规和防毒拒毒知识，让群众进一步了解毒品的种类和危害，教育引导群众远离毒品，树立“健康人生、绿色无毒”的生活理念。本次宣传活动，共发放“秦小尉”等各类宣传资料800多册，解答群众咨询50多人次，取得良好的宣传效果。

商州区法院相关负责人表示，将持续开展禁毒宣传“进万家”“下基层”“进学校”活动，不断扩大禁毒宣传覆盖面，积极营造“珍爱生命，远离毒品”的浓厚社会氛围，为创建平安商州作出积极贡献。



近日，镇安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针对擅自采挖、运输秦岭野生兰草等行为采取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各类破坏野生植物资源违法活动，共同守护秦岭生态环境。图为民警在野生兰花盗挖现场取证。（本报通讯员 宁远鹏 摄）

镇安一教师获“全国高校毕业生基层就业卓越奖”

本报讯（通讯员 陈少斌）近日，2022年度“全国高校毕业生基层就业卓越奖”名单公布，任教于镇安中学的青年教师李楠名列榜单。

“全国高校毕业生基层就业卓越奖”由教育部高校学生司、教育部学生服务与素质发展中心共同指导，中国教育发展基金会设立，旨在引导广大高校毕业生到基层逐梦青春、历练成才。按照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全国高校毕业生基层就业卓越奖”推荐活动的通知》，经陕西师范大学民主推荐、省教育厅组织专家评审和全国遴选，陕西师范大学2017届物理专业公费师范毕业生、任教于镇安中学的李楠老师荣获“全国高校毕业生基层就业卓越奖”。

李楠，生于1996年，现任镇安中学物理教师兼团委书记。毕业后，他拒绝了多所名校抛来的“橄榄枝”，毅然决定扎根家乡教育，反哺母校。5年来，他一直奋战在物理教学和青年思想引领工作第一线，课堂上守正创新，寓教于乐，思政教育倾注爱心、悉心引导，生活中奉献爱心、关爱他人，深受学生欢迎。他先后荣获全国中小学校本德育课程一等奖、陕西省第二届课堂创新大赛三等奖、商洛市教育教学改革创新案例一等奖等30多项荣誉。

商南“田长+检察长”机制合力守护耕地红线

本报讯（通讯员 代绪刚）今年以来，商南县建立“田长+检察长”工作机制，充分发挥田长制办公室及成员单位和检察机关在耕地保护工作中的职能作用，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商南县健全完善检察机关与田长制办公室及相关成员单位沟通协调机制，强化行政执法与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衔接，形成保护耕地资源的强大合力，构建集约高效、监管严格、保护有力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新格局。县检察院与县田长制办公室落实专人日常联络与信息共享工作，县田长制办公室及有关成员单位及时将作出的耕地保护重要工作部署、重大耕地保护政策措施、履职中发现的破坏土地资源犯罪活动和侵害社会公共利益的案件线索等信息共享给检察机关，检察机关及时将耕地保护领域的检察监督、公益诉讼等信息向县田长制办公室通报。双方建立重大土地问题联合督办制度，检察机关和田长制办公室及有关成员单位对上级交办、转办、督办的重大土地违法案件，以及媒体高度关注、社会影响面广、跨行政区域的案件，实行联合督办。同时，就耕地保护领域存在的系统性、普遍性问题进行分

析研判，提出对策建议并及时转化为制度成果，不断提升耕地保护治理效能。

商南县建立土地行政案件与破坏土地资源刑事案件办理的衔接机制、公益诉讼机制、协作调查机制，田长制有关成员单位将破坏耕地刑事案件线索移送公安机关后，及时通报县检察机关，检察机关依法对公安机关立案情况进行监督。检察机关发现相关部门对违法违规占用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等行为有案不移、以行政处罚代替刑事处罚的，及时发出检察建议，督促相关行政机关及时移送办理。田长制有关成员单位就土地行政处罚依法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未果或发现法院执行活动存在违法情形的，可提请检察机关予以监督，促进行政处罚案件执行到位。

商南检察机关和田长制办公室及有关成员单位发挥各自优势，采取互派业务骨干交流授课、互邀参加业务培训等方式，实现培训资源共享，共同提升行政执法和检察监督业务能力和水平。利用检察开放日、“6·25”全国土地日等重要节日，借助媒体平台，加强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宣传，营造全民参与耕地保护的良好氛围。

商镇中心小学开展研学读书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郑志财 惠 丽）为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6月30日，丹凤县商镇中心小学组织部分师生代表及家长走进商镇桃园社区家风馆开展研学读书实践活动。

在讲解员的引导下，参与活动的师生及家长依次参观了“先贤家风”“红色家风”“当代家教”“家乡名人”“优秀家庭”等专题展厅，聆听感悟历史文化名人的优良家

风、革命先辈的红色家风、时代楷模的家教故事，并观看了展板、影像等资料。最后，师生代表和家长走进亲子阅览室，感受读书的乐趣，在阅读中汲取养分，陶冶情操，接受教育，提升自我。

家风连着党风，家廉才能政廉。本次活动将廉洁教育融入家风家教系列主题活动中，营造健康向上的廉洁文化氛围，有力推进良好学风、校风的形成。

水平村用心用情化解矛盾纠纷

本报讯（通讯员 郭乾琪）今年以来，商州区杨斜镇水平村党支部以平安稳定为基础，以“五心”工作法为抓手，多措并举、多点发力，扎实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

政策理论学习“用心”，坚持落实周四矛盾纠纷排查议事日长效机制及集体学习制度，积极营造人人有责、人人尽责，齐抓共管、相互协调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浓厚氛围。矛盾纠纷排查“细心”，组织“四支队伍”定期入户走访排查，常态化深入庭院院落、田间地头等群众聚集地，发挥组长、片长、公益性岗位及广大群众力量，做到矛盾纠纷信息情况第一时间掌握、第一时间介入、第一时间处置。疑难问题化解“热心”，充分发挥老党员、老干部、教师、乡贤能人等社会力

量，对疑难矛盾纠纷进行研判，全力寻找问题根源，因户因人精准施策，始终把矛盾纠纷消灭在村、化解在村，让新时代“枫桥经验”落地见效。矛盾纠纷调处“公心”，始终坚持实事求是、大公无私的原则，做到依法依规、公平公正，不拉偏架、以理服人，树立了村级党组织在群众中的威望。倾听群众呼声“耐心”，每天安排一名干部坐班接待，对来访群众热情接待、耐心倾听，对合理诉求按程序及时办理，对不合理诉求做好政策解释，让群众高兴而来、满意而归。

今年以来，水平村处理各类信访纠纷案件16件，主动排查矛盾纠纷11件，成功调处11件，及时化解基层矛盾纠纷，解决了群众实际问题，确保村域和谐稳定。

献血对身体有何益处

正常人总血量约占体重的8%，平时在血管内流动的血液只占总血量的70%—80%，有部分储存在骨髓、肝、脾等“血库”内，以备应急时补充到血液循环中。一般情况下，一次失血量不超过总血量10%，不影响健康，例如：体重50公斤的人一次献血200毫升，仅占总血量的5%，献血后，血液中的水分和无机盐类在1—2小时内，由组织渗入血管而得到补充，对健康没有丝毫影响。这个结论是有科学根据的，也被全世界每年数千万个次的献血实践所证实。因此，按规定献血，是不会影响身体健康的。

献血不但不会影响健康，而且有下列几点好处：
1. 献血后会刺激造血器官即骨髓加速血细胞的生成，使造血机能更加旺盛，促进机体的新陈代谢，有利于健康。
2. 国内外专家研究表明，定期献血可以降低血液中铁等一些重金属的含量，减轻解毒器官肝脏的负担，增强肝脏的功能。
3. 献血可以降低血脂和胆固醇的浓度，降低血液黏稠度，起到稀释血液，加快血流速度，改善心、脑等器官的供血。
4. 科学规律地献血。由于血脂、胆固醇降低，血流加速，血液中的脂肪、重金属等物质就不容易沉积，黏附于血管壁，可预防血管弹性下降、硬化，起到防治高血压病、血栓性疾病、心脑血管疾病和癌症的作用。

